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王江

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回顾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金融业发展历程,解决影响和制约金融业发展的难题必须深化改革。近年来,我国金融业发展加快,金融领域持续创新,金融体系复杂度、开放度不断提高,迫切需要加快金融改革。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进一步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作出重大部署,必将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注入强大动力,不断开辟金融工作新局面。

深刻认识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重大意义

要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学习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把思想认识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深刻认识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重大意义。

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必然要求。金融是大国博弈的必争之地。我国已经是金融大国,但对标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金融强国应当具备“强大的货币、强大的中央银行、强大的金融机构、强大的国际金融中心、强大的金融监管、强大的金融人才队伍”的目标要求,仍然存在大而不强的问题。为加快补齐补强我国金融体系的短板弱项,迫切需要继续用好改革开放关键一招,进一步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破除金融高质量发展面临的体制机制障碍和卡点堵点,加快构建科学稳健的金融调控体系、结构合理的金融市场体系、分工协作的金融机构体系、完备有效的金融监管体系、多样化专业性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以及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金融基础设施体系,有力推动我国金融由大变强。

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必然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积极探索新时代金融发展规律,不断加大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金融本质的认识,不断推进金融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逐步走出一条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这条道路来之不易,必须倍加珍惜、长期坚持、不断发展。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是在改革进程中探索出来的,也必将在改革实践中继续开辟广阔前景,越走越宽广。

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的必然要求。防控风险是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当前,我国房地产、地方政

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领域的风险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必须在有力有序有效处置风险的基础上,针对风险形成和处置中暴露的深层次体制机制矛盾,完善金融监管体系,强化监管问责,健全金融法治,筑牢金融稳定保障体系,把该扎的篱笆扎牢、该建的防火墙尽快建起来,不断提升金融业抵御风险能力,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的必然要求。实体经济是金融的根基,服务实体经济是金融的天职。要继续以改革为牵引,建立健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打通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堵点难点,把金融资源真正集聚到高质量发展战略方向上来,聚焦到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需要上来,着力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文章”,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的金融服务,促进经济和金融良性循环。

金融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必然要求。纵观历史和现实,金融强国都具有高度开放的特征,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是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方面。要继续坚持和用好以开放促改革这一改革开放40多年形成的基本经验,稳步扩大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同时,要统筹金融开放和安全,加强开放条件下的风险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以更高水平风险防控保障更高水平金融开放。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应当把握的重要原则

党的二十大以来,党中央对金融工作领导体制、金融监管体制等进行了一系列重塑性改革,取得了重大成就。进一步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经济思想金融篇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

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理解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八个坚持”的基本要义,在改革推进过程中注重把握好以下重要原则。

坚持守正创新。要深刻认识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最本质的特征,是我国金融发展最大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必须始终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确保改革始终沿着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前进。同时,要顺应金融改革发展新的实践要求,深化新一轮金融体制改革,把准改革的方向、路径和重点,该改的、能改的切实改好、改到位,该突破的坚决突破,着力在金融领域推进和形成新的重大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

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改革因问题倒逼而产生、为实现目标而推进,改革的过程本质上就是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向着目标不断前进的过程。当前,金融领域仍面临风险隐患较多、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不高、金融乱象和腐败问题屡禁不止、金融监管和治理能力薄弱等突出问题。做好新形势下的金融工作,必须锚定建设金融强国目标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的要求,着力从体制机制层面有效解决上述问题,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

坚持系统观念。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特征和经验。金融体制改革涉及金融调控、金融市场、金融机构、金融监管、金融产品和服务、金融基础设施等多个方面,必须有效做好各方面改革的平衡和衔接,统筹推进防风险、强监管、促发展工作,努力实现最大整体效果。同时,必须把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放在全面深化改革的全局中进行定位和谋划,加强金融体制改革与财税、科技、产业、区域、社会等其他相关领域改革的协调衔接,使各领域改革紧密协同、相互促进。

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求进是我们

党治国理政的重要原则。金融体制改革涉及面广、敏感度高,必须始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要坚持稳字当头,重大金融改革要充分评估、审慎决策、稳健实施,特别是风险防范举措要同步谋划、周密部署。同时,要积极进取,把该立的抓紧立起来,对看准了的改革压茬推进、攻坚克难,敢啃“硬骨头”,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各项改革工作。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重大任务

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部署和要求,我们必须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坚决落实。

加快完善中央银行制度。健全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政策体系,着力营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促进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与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更加注重做好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充实货币政策工具箱,持续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在央行公开市场操作中逐步增加国债买卖。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

着力打造金融机构、市场、产品和服务体系。完善金融机构定位,坚持回归本源、专注主业。支持国有大型金融机构做优做强,提升综合服务水平,当好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和维护金融稳定的压舱石。严格中小金融机构准入标准和监管要求,推动兼并重组、实现减量提质,立足地开展特色化经营,防止无序扩张。强化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定位,聚焦服务国家战略,主要做商业性金融机构干不了、干不好的业务。发挥保险业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健全国家巨灾保险保障体系。在防风险、强监管的基础上,促进

信托、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等其他各类金融机构高质量发展。持续推动货币、外汇市场改革,稳步推进发展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发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金融产品,让兼具安全性、收益性、流动性的金融产品更多走进寻常百姓家。建设安全高效的金融基础设施,统一金融市场登记托管、结算清算规则制度。

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严把发行上市准入关,进一步完善发行上市制度,强化发行上市全链条责任。严格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全面完善减持规则体系。深化退市制度改革,加快形成应退尽退、及时出清的常态化格局。加强交易监管,严肃查处操纵市场、恶意做空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快投资端改革,推动长期资金入市,发展多元化股权融资,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规则对接、标准统一。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强化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监管,加大对分红优质公司的激励力度,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健全债券发行、交易和管理制度,加快多层次债券市场发展。提高直接融资比重,优化股权融资和债券融资的比例关系。

深化金融监管体制改革。落实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金融管理体制改革决策部署,发挥好中央金融委员会统筹协调把关作用,以及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切实加强金融系统党的建设作用。坚持既管合法更管非法、管行业必须管风险,健全监管兜底机制,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纳入监管。全面加强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做到“长牙带刺”、有棱有角。明确金融监管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责任,加强中央和地方监管协同,健全权责一致、激励相容的风险处置责任机制。建立健全问责制度,以责任追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胡九龙

城市是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方面活动的中心,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战略全局出发,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工作的全面领导,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城市发展道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强调“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并对城市工作作出战略部署。新征程上,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进一步发挥城市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城市是现代化的重要载体”。城市发展带动了整个经济社会发展,城市建设成为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引擎。比如,城市发展为经济增长提供强大动能。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离不开城镇化的快速推进。当前,各大城市充分发挥劳动人口聚集、产业基础坚实、科教资源丰富、市场规模巨大等优势,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方面积极作为,进一步为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能。又如,城市是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的主要窗口。深圳特区、浦东新区等的发展经验表明,依托城市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路径。近年来,我国坚定不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形成了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格局,城市成为我国不断扩大对外开放的关键支点。再如,城市发展有力推动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新时代,我们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

人民,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推进城市规划创新、建设创新、管理创新,加快转变超大特大城市发展方式,系统治理“大城市病”,下足“绣花”功夫开展城市治理,使城市更健康、更安全、更宜居,成为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持续增强城市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城市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举足轻重的地位,要求我们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战略高度谋划和推进城市工作,不断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着力破除城乡二元结构,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城乡融合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必须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发展,全面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融合水平,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缩小城乡差别,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不能只顾城市这一头而丢了农村这一头,要把城市发展放到破除城乡二元结构的高度去谋划,与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起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要加强顶层设计,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破除妨碍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的体制壁垒,畅通城乡要素流动。充分发挥城市在整合社会公共资源方面的优势,立足乡村的产业特色和资源优势,因地制宜加大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投入,逐渐建立起城乡间具有一定特色且优势互补的产业体系。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促进人才资源在城乡之间双向流动。

破解城市群内产业同构程度较高问题,推动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城市群是人口大国城镇化的主要空间载体。党的十八大以来,我

国城市群建设取得重大进展。2023年我国19个城市群承载了全国70%以上的人口,贡献了80%以上的国内生产总值,成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同时,部分城市群整体发展水平较低,内部城市之间产业同构程度较高,产业分工合作程度较低,城市之间要素流动存在壁垒,不利于发挥各个城市的比较优势,降低了区域资源配置效率。要发挥城市群核心城市对周边地区的辐射带动作用,进一步促进区域高质量发展。打破“一亩三分地”惯性思维,注重构建科学分工、错位互补的产业一体化发展格局,推动城市群内部细化分工、加强合作。健全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多层次协调机制和常态化推进机制,在重大决策落实、重大项目推进等方面加强沟通协调,打通在制度规则、商品市场、服务市场、要素市场、流通体系、市场监管等方面的体制机制障碍。

依靠改革、科技、文化三轮驱动,增强城市持续发展能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统筹改革、科技、文化三大动力,提高城市发展持续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深化城市建设、运营、治理体制改革,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要针对体制机制性障碍,向改革要动力、要活力,通过改革不断提升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要运用科技手段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加大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推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全生命周期智能化,让城市更聪明一些、更智慧一些,实现‘科技让生活更美好’的目标。文化是城市的灵魂。一个城市的历史遗迹、文化古迹、人文底蕴,是城市生命的一部分。要加

强金融法治建设。制定金融法,作为金融领域的基本法,与其他金融法律法规共同构成比较完备的金融法律体系。不断适应金融发展实践需要,及时推进金融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建立定期修法制度。加大金融执法力度,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健全维护国家金融安全的法律工具箱。

推动金融高水平开放。以制度型开放为重点推进金融高水平对外开放,完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协议中金融相关规则,精简限制性措施,支持符合条件的外资机构参与金融业务试点,提升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水平。稳健拓展金融市场互联互通,优化合格境外投资者制度。规范境外投融资行为,加大对共建“一带一路”的金融支持。稳健扎实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发展人民币离岸市场,强化香港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功能。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强化开放条件下的金融安全机制,推进自主可控的跨境支付体系建设,建立统一的全口径外债监管体系。积极参与国际金融治理。

制定金融法,作为金融领域的基本法,与其他金融法律法规共同构成比较完备的金融法律体系。不断适应金融发展实践需要,及时推进金融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建立定期修法制度。加大金融执法力度,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健全维护国家金融安全的法律工具箱。

保持行百里者半九十的清醒

郑任钊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许多重要场合都提到“行百里者半九十”,强调“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执着奋力实现既定目标,以行百里者半九十的清醒不懈推进党和人民事业”。这对党员干部是一种警醒,更是一种激励与鞭策。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在这样一个关键时期,我们尤其要保持行百里者半九十的清醒,锚定既定目标不懈奋斗。

“行百里者半九十”,一百里的路程已经走了九十里,却似只是走了一半。可见最后要走的这一小段距离,看似不长,其实相当难走;看似离目的地很近,却不是轻易可以到达。古人早就认识到了最后阶段路难走的问题,“为山九仞,功亏一篑”,堆九仞之高的山,只欠最后一筐土,胜利在望却功败垂成,类似事情在古今中外历史上可谓不胜枚举。翻阅史书,后人往往觉得很理解而为之叹息,其实就是当事之人缺乏信念与韧劲,不能保持清醒,从而前功尽弃、遗憾千古。行百里者半九十,道理很容易懂,做起来却很难,而一旦能坚持始终,必定有非凡成就。

我们党历经百年,成就辉煌。今天,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越是这样越要保持行百里者半九十的清醒。我们要深刻认识到,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是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前进道路上必然会遇到大量从未出现过的全新课题、遭遇各种艰难险阻、经受许多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我们要登高望远,清醒认识到未来的路很难走、任务还很艰巨。保持行百里者半九十的清醒,对于党员干部来说要把把握好以下几个方面。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始终坚持出发时的信念。行途漫漫,一路之上可能会面临各种诱惑,心态上也可能产生各种变化。这个时候如果淡忘了初心,不能坚持出发时的信念,即使距离目标再近,也不可能走到终点。这方面古人看得很清楚,《诗经》有“靡不有初,鲜克有终”的警示,《老子》有“民之从事,常于几成而败之。慎终如始,则无败事”的名言。对于党员干部来说,走得再远,都不能忘记为什么出发,要始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攻坚克难,鼓足干劲,不能懈怠图逸。事业或工作进行到最后的阶段,往往面临更加严峻的挑战,需要完成更加艰巨的任务,这时需要攻坚克难、全力冲刺,如果懈怠甚至贪图安逸,成功就会越来越远,此即所谓“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前进的道路上没有休息站,唯有不断奋力向前。党员干部要始终保持那么一股劲、那么一股革命热情、那么一种拼命精神,遇到矛盾和问题不畏不惧、不绕道、不退缩,善于在攻坚克难中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

保持清醒,不能骄傲自满、迷失方向。距离目标越近,越容易产生骄傲自满的情绪、盲目自信,以为胜利就在眼前,忽视了前进道路上可能遇到的艰难险阻。因此,越接近目标越要清醒与谨慎,越要保持“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心态,越要增强忧患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党员干部要始终保持谦虚谨慎、戒骄戒躁,不能在喝彩声中迷失了自我。

提高能力水平,增强斗争本领。实现既定目标,最后阶段的路最难走,需要经历一系列斗争。应对各种风险和危机,既要有锐意进取的精气神,更要不断提高能力水平,增强斗争本领。党员干部要注重提升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着力增强防风险、攻难关、迎挑战、抗打压能力。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里既有乐观精神,也强调忧患意识。乐观精神让我们能积极地面对困难,看到光明的未来;忧患意识时刻提醒我们未雨绸缪,防范各种可能的风险。保持行百里者半九十的清醒,既要看到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有信心、有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也要看到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保持行百里者半九十的清醒,我们必定能不断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实现既定奋斗目标。

有的放矢